

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22日下午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3区20号楼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2日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黄文博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提名黄文博先生、黄文佳先生、黄卿乐先生、王剑女士、李坚先生、龙飞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将提交至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届时当选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提名彭兆祺女士、高铁瑜先生、张宏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审核无异议后，将提交至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届时当选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董事会决定于2023年9月7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候选人简历详见下页附件。

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附件：

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文博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出生于1972年12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硕士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7年2月至2010年1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1月至2010年12月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21年10月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2021年10月13日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黄文博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关联关系为：黄文博先生是黄文佳先生之弟，黄卿乐先生之叔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黄文佳先生，公司创始人、实际控制人，出生于1970年6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1年7月创办本公司，至2010年11月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年10月至今任北京艾维常青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0年11月至2021年10月任公司董事长；2021年10月13日起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黄文佳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本公司17,049,545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关联关系为：黄文佳先生是黄文博先生之兄，黄卿乐先生之叔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黄卿乐先生，公司创始人，出生于1975年1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7月创办本公司，至2010年11月任监事；2010年11月至2010年12月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20年4月8日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2020年4月8日至2021年10月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21年10月13日起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黄卿乐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本公司39,055,434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关联关系为：黄卿乐先生是黄文博先生、黄文佳先生的侄子。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王剑女士，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年至2012年10月就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高级项目经理。2012年12月至今任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1月4日起至今任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剑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李坚先生，出生于1975年，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2000年至2010年在北京经营阀门生意；2011年至今任北京南安企业商会办公室主任；2013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

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龙飞先生，出生于1979年8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甘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规风控部副总经理，甘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规风控部副总经理、甘肃金控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甘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规风控部副总经理、甘肃金控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风控总监，陇原融资租赁(平潭)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陇原融资租赁(平潭)有限公司董事长，甘肃长达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甘肃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甘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甘肃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龙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彭兆祺女士，出生于1963年3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现就职于北京交通大学任经济管理学院。2020年4月8日起至今任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彭兆祺女士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高铁瑜先生，出生于1973年，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博士，2019年2月至今西安交通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叶轮机械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工程热物理学会会员，中国动力工程学会会员，西安能源学会会员。2022年5月23日起至今任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高铁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张宏亮先生，出生于1974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年6月毕业于兰州大学统计学专业，本科学历；2004年6月获兰州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研究生学历。2007年6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1997年7月至2001年7月就职于河北葆祥进出口集团公司，任主管会计；2007年7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工商大学，历任讲师、副教授、会计系副主任、MPAcc中心执行主任、会计系主任，现任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8年8月至今任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7月至今任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2月12日起至今任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宏亮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